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与西安经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发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由于经发租赁年底额度原因无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决定终止与经发租赁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改为与经产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产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公司使用下属海洋极地公园分公司部分动产，与经产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用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开展售后回租项下的国内信用证业务。本次融资租赁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年。

●经产租赁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2年12月2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发出。

3、会议于2022年12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

5、会议由董事长耿琳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公司关于与经产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二、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情况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西安经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下属海洋极地公园分公司部分动产，与经发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用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开展售后回租项下的国内信用证业务。融资租赁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0）。

现由于经发租赁年底额度原因无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决定终止与经发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改为与经产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公司使用下属海洋极地公园分公司部分动产，与经产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用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开展售后回租项下的国内信用证业务。本次融资租赁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 年。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出租人：经产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 3、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明光路 166 号西安工业设计产业园凯瑞 B 座 A1902 室
- 4、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23 日
- 5、法定代表人：季峰
-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融资租赁主营租赁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医疗器械的销售，租赁及维修。（不得从事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受托发放贷款等活动；未经相关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同业拆借、股权投资等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融资租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标的物买受价格：86,679,250.00 元。
- 2、起租日：《租赁物买卖合同》项下经产租赁支付首笔买受价款之日，即公

司出具租赁物接收证明之日。

3、租赁期限：共 12 个月，自起租日起算。

4、租金：租金由基础租金及溢价租金组成，每期基础租金之和即为经产租赁支付的买受价款总和，溢价租金即经产租赁基于本合同形成的收益（不仅限于溢价租金）。

5、保证金：0.00 元

6、手续费：0.00 元

7、保险约定：公司承担租赁物件全部风险，给经产租赁造成损失的，由公司予以赔偿。

8、留购价款：1.00 元

9、担保：无

（四）本次融资租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经产租赁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不影响公司对租赁物的正常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且能够保障公司资金需求，盘活固定资产。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2 日